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财政局文件

沪农委〔2025〕178号

关于做好2025年绿色种养循环农业 试点工作的通知

嘉定、金山、松江、崇明区农业农村委、财政局，光明食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》及农业农村部《关于加快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乡村生态振兴的指导意见》（农规发〔2024〕27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今年我市继续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，重点推广粪肥还田成熟有效组织方式和技术模式，建立健全绿色

种养循环发展有效机制，全面总结试点工作以来经验做法，形成更加稳固的“养殖场户+服务组织+种植主体”紧密衔接的循环农业发展模式和长效机制。为规范项目实施，提升项目实施质效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要工作内容

(一) 调优实施范围。坚持“大稳定、小调整”，聚焦家畜养殖区域，聚焦液态粪肥还田，持续在嘉定区、松江区、金山区、崇明区和光明集团等5个区域开展粪肥就近还田。根据各试点区2024年任务完成和资金使用情况，结合本年度养殖情况，优化各试点区还田任务。其中，嘉定区还田面积3万亩，松江区还田面积0.7万亩，金山区还田面积2.1万亩，崇明区还田面积2.5万亩，光明集团10万亩。各试点区根据生产实际和还田任务及相关工作要求，及时制定年度实施方案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(二) 完善补奖政策。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，对专业化服务主体粪污收集、处理，粪肥运输、施用等服务予以适当补奖支持，每亩补奖金额不高于100元，补奖比例不超过粪肥收集处理施用总成本的30%，且不得用于补助养殖主体畜禽粪污处理设施建设运营、粪肥还田利用机械等。各试点区要因地制宜制定粪肥还田作业标准，原则上每亩还田液体粪肥不少于3吨，定期对服务主体还田质量、任务完成、台账记录等情况进行评估，根据评估

结果适时调整实施主体及补贴标准。

（三）健全运行机制。发挥项目引导作用，建立健全更加完善的利益联接机制。发挥政府主导作用，制定牧场与还田农户对接计划表，组织签订“养殖-服务主体-种植”三方还田协议，建立健全长期稳定的种养对接合作机制。同时，强化还田过程监管，有条件的地区，依托“物联网+”等信息化手段，实现粪肥收集、处理、运输和施用全过程监管。

（四）严控粪肥质量。落实主体责任，严格执行相关操作规范开展粪污收集、处理，粪肥运输和还田，还田粪肥应符合《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》（GB/T 36195-2018）等相关标准。加强粪肥质量监管，定期开展粪肥质量抽检。对拒绝抽查的服务主体和牧场，取消其项目参与资格；对抽检粪肥质量有问题的粪肥，责令粪肥处理单位限期整改并停止还田，待整改完成并抽检合格后方可还田；对整改不到位、屡次出现质量问题的，取消实施资格，并追回该批次财政补奖资金。

（五）强化宣传培训。制定宣传培训计划，创新宣传培训方式方法，利用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宣传绿色种养循环农业的重要意义、技术模式和政策措施。强化服务主体能力提升，通过技术标准宣贯、现场观摩活动、科学施用指导等方式，不断提升粪肥还田服务主体从业人员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。

有条件的地区，鼓励组建服务综合体、联合体，整合资金、人力和装备，进一步延伸服务链条，拓展服务范围，增强服务主体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。

二、做好全面总结评估

(一) 运行机制建设。围绕项目推动建立粪肥还田长效运行机制和全程追溯机制进行总结，主要包括因地制宜建立适用于不同规模主体的种养结合机制，撬动社会资本参与，建立养殖、种植、服务主体三方利益联结机制，有条件地区可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粪肥来源、去向、质量全流程监控等方面情况。

(二) 服务主体培育。围绕项目培育粪肥服务主体进行总结，主要包括服务主体遴选、档案和台账建立、动态管理评估、服务能力提升等方面情况。对服务能力强、设施装备基础较好、任务完成度高的服务主体，要从组织方式、技术模式、成本收益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，总结形成服务主体典型案例。

(三) 项目实施成效。围绕项目实施采取的工作措施、取得的工作成效进行总结，主要包括项目组织实施情况，分析畜禽粪污处理量、粪肥还田面积和数量数据，提炼粪肥还田技术模式，总结实施试点取得的生态、经济、社会效益等方面情况。

(四) 资金管理使用。围绕项目资金监督管理使用进行总结，主要包括资金分解下达，资金支付方式和流程，补贴标准制定，

资金执行进度和支出方向，规范资金管理制度等方面情况。同时，梳理总结加快资金执行进度有效做法。

各试点区要从项目运行机制创建、服务主体培育、实施效果、资金使用管理等方面开展自评，形成评估报告（样式见附件1），附评分表和佐证材料，并形成中央资金试点四年总结报告（样式见附件2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试点区作为责任主体，全面负责区域内的试点工作。要加强养殖、种植部门工作协调，明确责任分工。强化总结评估，统筹推进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中央资金四年总结和年度重点工作，加快试点任务和资金支出进度，及时开展资金执行情况自查。

中央资金四年总结报告、评估报告及有关材料请于10月24日前报送，年度工作总结情况请于2026年1月23日前报送。

附件：1. ××区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总结评估报告（样式）
2. ××区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四年总结报告（样式）

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

上海市财政局

2025年8月29日

附件 1

××区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总结评估报告

(样式)

一、综合评估结论

简要阐述项目整体执行情况。

对照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评估评分表，上海市××区总结评估得分××分。

二、绩效情况分析

(一) 机制创建情况分析

1. 粪肥还田运行服务模式(8分)：得××分，项目形成的粪肥还田运行服务模式。
2. 种养结合机制(8分)：得××分，适用于不同规模的种养结合机制建立情况。
3. 利益联结机制(8分)：得××分，分类补贴标准，服务主体运行成本、盈利等利益联结机制建立情况。
4. 全过程监控机制(8分)：得××分，粪污收集、运输、处理、粪肥施用及粪肥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机制建立情况。

(二) 服务主体培育情况分析

1. 科学遴选(6分)：得××分，服务主体遴选标准、遴选流程等。

2. 建立台账制度（6分）：得××分，粪肥还田社会化服务主体档案和粪肥还田服务台账建立情况
3. 建立考核制度（6分）。得××分，服务主体考核制度建立，对服务主体动态管理情况。
4. 服务能力提升（6分）。得××分，服务主体规模、人员数量、机械装备、服务能力及服务质量的提升情况。

（三）实施效果情况分析

1. 实施效果分析（8分）。得××分，畜禽粪污收集处理量、粪肥还田量、还田面积、化肥减量、土壤有机质提升、作物产量品质提升等。
2. 整区推进情况（8分）。得××分，本区域粪污产生量、处理量、畜禽粪污综合利用效率等。
3. 技术模式创新（8分）。得××分，针对不同粪肥种类、不同作物，集成有机无机配合的粪肥机械还田主推技术模式筛选集成情况。

（四）资金情况分析

1. 资金到位（3分）。得××分，试点资金到位情况。
2. 资金使用（3分）。得××分，试点资金专款专用情况。
3. 执行进度（14分）。得××分，项目资金支出率*14 = ×分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

附表：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评估评分表

附表

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评估评分表
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评估内容和评分标准
机制创建	32	1. 粪肥还田运行服务模式	8	探索建立可复制可推广的粪肥还田运行服务模式, 模式特色鲜明、简便易行、经济可行, 得 8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
		2. 种养结合机制	8	根据区域种养布局特点、规模大小, 因地制宜分类建立适用于不同规模的种养结合机制, 养殖、种植、服务组织签订服务合同, 长期稳定紧密合作, 得 8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
		3. 利益链接机制	8	根据不同作物类型、粪肥种类, 分类测算补贴标准, 明确服务组织运行成本、盈利空间, 政府主导开展多方定价, 建立切实可行的利益链接机制, 有明确数据支撑, 得 8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
		4. 全过程监管机制	8	对粪污收集、运输、处理、粪肥施用及粪肥质量进行全程监管, 通过信息手段实现全程可追溯, 得 8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出现粪肥质量问题不得分。
服务组织培育	24	1. 科学遴选	6	规范遴选和管理第三方社会化服务主体, 有明确准入标准, 服务主体满足“有规模、有人员、有装备、有场地”得 6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
		2. 建立台账制度	6	对所有参与种养循环工作的粪肥还田社会化服务主体进行登记, 建立服务主体档案, 服务台账清楚可查得 6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
		3. 建立考核制度	6	每季度对服务主体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汇总, 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实行动态管理, 得 6 分, 否则酌情扣分。
		4. 服务能力提升	6	通过项目实施, 服务组织规模、人员数量、机械装备得到完善、服务能力增强、服务质量提升, 形成 1-2 个粪肥还田社会化服务典型案例, 得 6 分, 否则酌情扣分

一级指标	分值	二级指标	分值	评估内容和评分标准
实施效果	24	1. 实施效果分析	8	总结提炼粪肥还田技术模式、组织运行机制、经济社会生态效益，形成总结报告，内容丰富、数据详实、效果显著，得 8 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
		2. 整区推进情况	8	分析区域畜禽粪污产生、处理、还田情况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有效提升，整区推进粪肥还田，得 8 分，否则酌情扣分。
		3. 技术模式创新	8	针对不同粪肥品种、不同作物，集成绿色种养循环技术模式 2 套以上，形成图文并茂的文字材料，得 8 分，每少一套扣 3 分，扣完为止。
资金使用	20	1. 资金到位	3	试点资金足额及时到位，得 3 分。未足额及时到位不得分。
		2. 资金使用	3	试点资金专款专用，得 3 分。否则不得分。
		3. 执行进度	14	试点资金执行完成，得 14 分。未执行完成，根据进度按比例扣分。
合计		100		

附件 2

××区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四年总结报告

(样式)

一、项目成效

系统总结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效，主要包括项目实施面积、畜禽粪污收集处理量、粪肥施用量、化肥减量增效、农产品增产提质、农民节本增收、土壤改良培肥、绿色低碳发展等，以及粪污处理及粪肥施用技术模式集成、粪肥还田服务主体培育、长效运行机制创建、区域粪肥还田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带动、农民粪肥施用习惯和绿色生产方式形成等情况。

二、经验做法

总结项目在强化组织领导，落实“部门指导、省负总责、区抓落实”责任机制，压实种植、养殖和粪肥还田社会化服务主体等各方责任，简化项目申报、实施流程，优化资金支付方式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应用信息化等多种手段加强粪肥质量监管，多形式开展培训指导，强化项目过程监管，打造典型样板，加强宣传展示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和工作亮点。

三、资金使用

详细说明项目资金使用情况，总结在把握资金使用方向，针对不同作物类型、不同服务环节开展的分类、精准补贴方式，以

及加快资金支出进度，规范资金管理制度等情况。

四、存在问题和意见建议

查找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，分析原因，提出解决思路办法。

五、下一步打算

结合各地实际，研究提出“十五五”发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的意见建议、项目需求分析及下一步工作打算。

- 附：
1. 区级粪肥还田试验与监测总结报告
 2. 区级长效运行机制典型案例
 3. 区级粪肥还田社会化服务主体典型案例
 4. 粪肥机械还田主推技术模式